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咸阳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咸阳金控”）函告，咸阳金控股权结构发生了变动。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的基本情况

根据咸阳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关于划转咸阳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的通知》，市国资委将其持有的咸阳金控 10 亿元国有股权（持股比例为 32.47%）无偿划转至咸阳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产投集团”）。本次划转后，产投集团成为咸阳金控唯一股东，市国资委仍为咸阳金控的实际控制人。

咸阳金控已于近日将上述事项涉及的国有产权及工商登记手续办理完成。

二、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前后情况

单位：亿元

股东名称	变更前		变更后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出资额	出资比例（%）
产投集团	20.80	67.53	30.80	100.00
市国资委	10.00	32.47	0.00	0.00
合计	30.80	100.00	30.80	100.00

三、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咸阳金控，实际控制人仍为咸阳市国资委。本次控股股东股权结构变动不会导致公司的主要业务结构发生变化，也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